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总工会机关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负责全区职工发展的全面规划、教育培训并组织落实；负责劳模推荐、评选、表彰、管理等工作；负责职工合法权益的维护工作，指导和推动工会法律援助、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职工就业援助、困难职工帮扶、职工服务等工作；负责本级和指导全区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工作；负责工会干部、工会干事的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工会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全区工会宣传、教育及职工文化体育工作；负责机关政务工作；负责区总工会财政资金和工会经费的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总工会机关包含办公室、组织人事部、财务和资产管理部、宣传教育部、基层指导部、职工发展部、权益工作部、劳模工作部。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区职工服务（帮扶）中心。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1762.42万元，比上年减少79.88万元，下降4.34%。主要原因：基本支出中人员变动导致支出减少。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62.42万元，比上年减少79.88万元，下降4.34%。

1.财政拨款收入1762.4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62.4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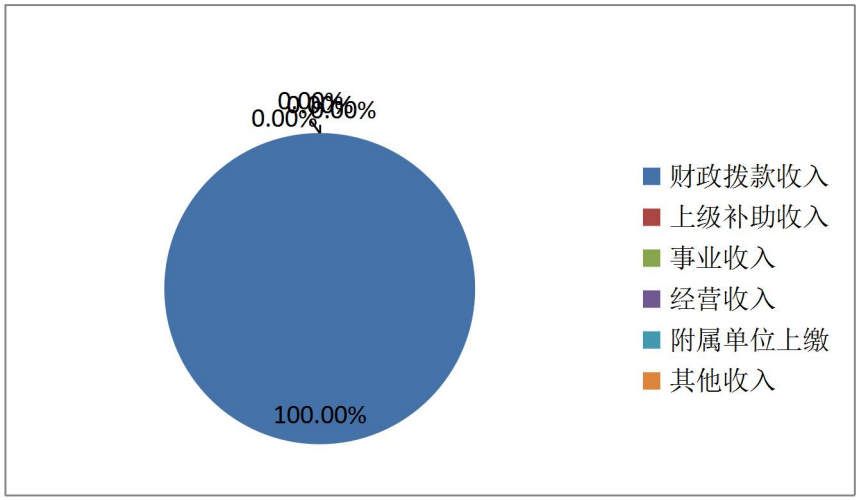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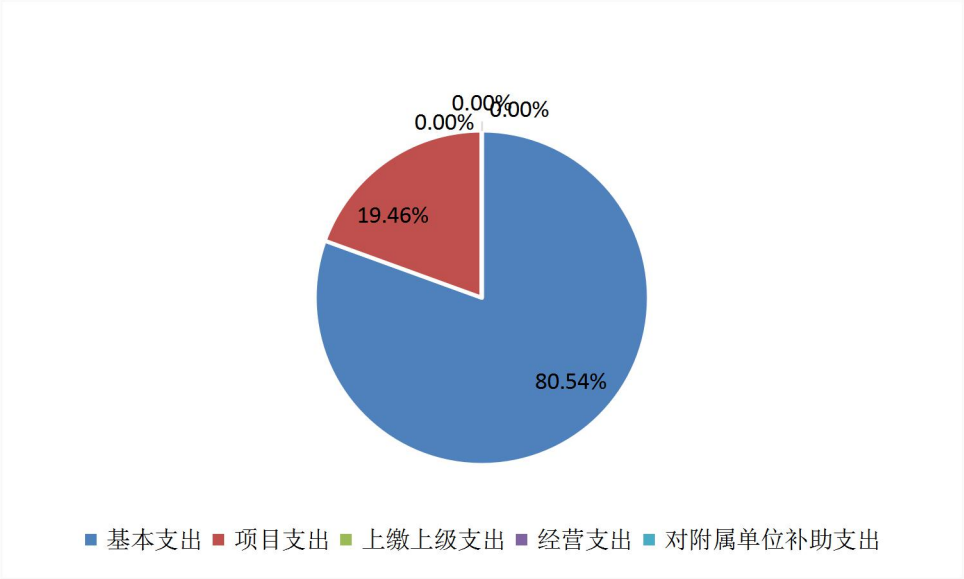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62.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88 万元，下降 4.34%，其中：基本支出 1419.5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0.54%；项目支出 342.9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9.4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62.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88 万元，下降 4.34%。主要原因：基本支出中人员变

动导致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2.42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8.8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0.51%；科学技术支出 11.5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3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2.28%；卫生健康支出 115.5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5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346.77万元，2025年度决算141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36%。其中：

“群众团体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346.7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41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6%。主要原因：用于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职工工资，机关运行经费，劳模管理经费，劳动争议调解经费等。

2、“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5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5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7.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6.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7.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

主要原因:用于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离退休人员工资,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和基本养老保险费。

“抚恤”(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5年度决算28.55万元。主要原因:用于离退休老干部死亡抚恤。

“社会福利”(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5年度决算0.15万元,主要原因:用于2025年困难职工两节送温暖工作。

4、“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24.83万元,2025年度决算115.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24.83万元,2025年度决算115.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主要原因:用于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缴纳人员医疗保险。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1419.51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0 万元持平。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公

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46.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5 万元，减少原因：在职人员变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朝阳区总工会机关共有车辆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团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团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科技类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干部死亡抚恤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附件：北京市朝阳区总工会本级绩效评价情况